

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課程委員會

九十七學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

- 壹、開會時間：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（星期四）中午十二時三十分
- 貳、開會地點：美崙校區五守樓三樓會議室
- 參、主 席：張院長 力
- 肆、與會委員：林明珠委員、郭澤寬委員、傅士珍委員、曾月紅委員、劉秀美委員、陳建福委員、賴來新委員、黃熾霖委員、李維倫委員、高倜歐委員、魯炳炎委員、陳忠將委員、張宏輝委員
- 伍、請假委員：盧惠馨委員、魏慈德委員、陳鴻圖委員
- 陸、記錄：林讚明秘書
- 柒、討論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院各系所「97學年度第2學期課（學）程規劃（架構）修訂草案」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*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跨領域學程—文化創意產業學程（p.1-1~4）

1. 新增「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實習」，通識中心開設，1學分。
2. 文學與文化專題（一）、（二）補列先修科目：文學作品讀法（下）
3. 戲劇選讀（一）、（二）補列先修科目：文學作品讀法（上）、（下）

◎惟目前在學程規劃系統進行編輯時，僅得由屬同一學程科目中挑選先修科目，故本院無法補列上述先修科目。

學程制原本就兼具跨領域和目的取向的特質，單一學程內課程即常有跨領域（系所）的狀況，更何況本學程為院跨領域學程。同時，基於授課品質考量，授課教師對課程先修科目專業判定應予以尊重。當課程本身符合學程目的，但其先修科目則不然時，限定先修科目一定必須屬於同一學程課程，將難以兼顧學程特性和授課教師專業考量，故是否請校方開放先修科目的設定？

*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跨領域學程—人文社會歷史基礎學程（p.1-5~6）

新增重要相關規定第七點

* 中國語文學系博士班（校本部）（p.1-7~11）

新增「儒道思想專題」，選修，3學分。

* 臨床與諮商心理學系—心理專業研究學程（p.1-12~15）

新增「資料分析」、「教育心理學」，各3學分。

* 財經法律研究所（p.1-16~19）

新增「國際私法專題研究」，選修，3學分。

刪除原重要相關規定第4、6、7點，修訂原重要相關規定第5點文字，原5、8、9、10、11、12、13點序號上移。

* 英語學系研究所（p.1-20~24）

新增「語用學與英語教學」，選修，3學分，此異動自95學年度起適用。

* 鄉土文化學系（p.1-25~32）

新增「空間與地域文化」、「空間與地域文化實習」，均為選修，分別為2、1學分，此異動自94學年度起適用。

* 社會發展學系 (p.1.33~40)

新增「社會變遷」，選修，3學分，此異動適用94-96學年度課程架構(97學年度課程架構原已有此課程)。

新增「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」，選修，3學分，此異動自94學年度起適用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校方協助解決學程規劃系統中先修科目編輯問題。
- 二、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跨領域學程—文化創意產業學程之「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實習」英文名稱 Program of Cultural Industries Internship，建議修改為 Internship in Creative Culture Industries (因該課程開設單位為通識中心，故僅將此一建議提供通識中心，由通識中心自行決定是否修訂)。
- 三、建議鄉土文化學系於擬訂98學年度課程架構時，一併修訂部分課程英文名稱。
- 四、其餘皆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院各系所「97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表」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校本部與美崙校區系所之課程表格式目前並未統一，且美崙校區是由教務處排定授課時間及教室，故其課表中並未有授課時間及地點資料。

校本部部分系所課表前附上「開設科目異動申請表」，表列之科目屬第一次開設者，需由教務處編列科目代碼，而美崙校區由於科目代碼在課程規劃(架構)時便一併編好，因此無須填寫此表單。

中國語文學系含學、碩、博士班(校本部)(p.2-1~5)

英美語文學系含學、博士班暨創作與英語文學研究所(p.2-6~13)

經濟學系含學、博士班暨國際經濟研究所(p.2-14~19)

運動與休閒學系(p.2-20~22)

歷史學系(p.2-23~25)

臨床與諮商心理學系(p.2-26~28)

公共行政研究所含碩專班(p.2-29~31)

財經法律研究所(p.2-32~33)

中國語文學系含學、碩士班暨華語文班(p.2-34~35)

民間文學研究所含碩、博士班(p.2-36)

英語學系含學、碩士班(p.2-37~38)

鄉土文化學系含學、碩士班(p.2-39~40)

社會發展學系含學、碩士班(p.2-41~42)

諮商心理學系含學、碩士班(p.2-43~44)

臺灣語文學系(p.2-45)

決議：

- 一、鄉土文化學系停開一門課程(科目代號：UN1002，科目：中國

文化史，授課教師：黃熾霖老師)。

二、其餘均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院校本部各系所「97學年度第2學期開課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」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美崙校區無須提出。

中國語文學系含學、碩、博士班 (p.3-1~4)

英美語文學系含學、博士班 (p.3-5~7)

創作與英語文學研究所 (p.3-8~9)

經濟學系含學、博士班 (p.3-10~12)

國際經濟研究所 (p.3-13~15)

運動與休閒學系 (p.3-16~17)

歷史學系 (p.3-18~19)

臨床與諮商心理學系 (p.3-20~21)

公共行政研究所含碩專班 (p.3-22~23)

財經法律研究所 (p.3-24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玖、散會